

阿陀那識解惑

單培根

唯識學是講八識的，第八阿賴耶識，第七末那識，與眼耳鼻舌身意六識共為八。但是唯識宗之根本經典解深密經中，只有阿陀那識，與六識共為七識，非是八識，這是為什麼呢？阿賴耶識亦名阿陀那識，解深密經說阿陀那識亦名阿賴耶識。論以阿賴耶識為主名，阿陀那識為副名，經以阿陀那識為主名，阿賴耶識為副名，顛倒過來了，這又是為什麼呢？玄奘所譯，以阿陀那識為第八識之名，而真諦舊譯，以阿陀那識為第七識之名。或以名第八識，或以名第七識，這又是為什麼呢？真諦以阿陀那識為第七識，以阿黎耶識為第八識（阿黎耶即阿賴耶之異譯），是為二識。解深密經以阿陀那識亦名阿賴耶識，是為一識。是二是一，兩說不同，這又是為什麼呢？種種矛盾，種種疑問，循着這許多蛛絲馬跡，我思考思考，可以得出唯識學是經過怎樣而發展。

解深密經是唯識學的根本經，真諦所傳唯識是舊說，玄奘所傳是新說。有情有六識，是明顯的，是人所共知的。解深密經

說七識，是最先從六識中分出別立一識。為什麼要分出別立一識呢？是爲了要說明生死輪迴之相，建立生死輪迴之理。解深密經說：

吾當爲汝說心意識秘密之義。廣慧當知，於六趣生死彼彼有情，墮彼彼有情象中，或在卵生，或在胎生，或在濕生，或在化生，身分生起。於中最初一切種子心識成熟，展轉和合，增長廣大，依二執受。一者有色諸根及所依執受。二者相名分別言說戲論習氣執受。

這是說新生命的組織力是心識。有情是五蘊和合體，肉身和心神共為生命。然不能單以肉身為生命，因為不復有心的四蘊只剩下色蘊的身體，是已無生命的屍體。在活着的生命中，是以心識為主的，心識是一有情生命的組織者。然而在自生至死一生命的延續中，六識也有時不起，如熟睡無夢時、昏迷時。這時既仍有生命，不可能沒有識，這就須在六識之外尋找一個無間相續不斷的心識，才可以說明。而既然有一個無間不斷相續現起的心識

作為維持生命的主要組織力，也就可以此說明三世輪迴了。他是無間不斷相續現起的，那麼，在一老衰的生命不能維持下去走向死亡的時候，他必然更組織一新生命。解深密經所說，即是描寫這一心識組織新生命的情況。這作為一切種子的心識，取他什麼名稱呢？解深密經說：

廣慧，此識亦名阿陀那識。何以故？由此識於身隨逐執持故。亦名阿賴耶識。何以故？由此識於身攝受藏隱同安危義故。亦名為心。何以故？由此識色聲香味觸等積集滋長故。

此識取得了新生命組織，執受之後，即隨逐於此身，執持不捨，維持下去，故取其名為阿陀那識。而且，此識即以其組織之身作為他自己所有的舍宅，居住在此身中，儼然為此身之主人翁，與此身共同安危。即以此故，又名之為阿賴耶識。雖此識藏隱於身中，然並不封鎖，而是廣開五根為門戶，與外界交通，進行吸收積蓄滋養的活動，故又以心名之。

解深密經所說的阿陀那識，應當是七八兩識未分時統一的名稱。七八兩識無始以來一向沒有分離而單獨存在過。與其餘六識，則或時合，或時不合。成唯識論說：「是故八識，一切有情心與末那二恒俱轉。若起第六，則三俱轉。餘隨緣合，起一至五，則四俱轉，乃至八俱。是謂畧說識俱轉義。」而解深密經說：

廣慧，阿陀那識為依止為建立故，六識身轉，謂眼識耳鼻舌身意識。此中有識，眼及色為緣生眼識，與眼識俱隨行，同時同境，有分別意識轉。有識，耳鼻舌身及聲香味觸為緣，生耳鼻舌身識，與耳鼻舌身識俱隨行，同時同境，有分別意

識轉。

這不是阿陀那識包括七八兩識的明證嗎？他執取生命，執持生命，執以為我，所以名之為阿陀那識。也正因為此，阿陀那識是有俱生我執的。今提出此以之作為生命的主人翁，那不要令人聽了後，更起分別加益執為我嗎？佛之說教，是要令人破我執以出生死的。故解深密經在提出阿陀那識作為說明心意識秘密之後，為了解除聽聞者的誤會，隨即發警告以預防，作偈說：

阿陀那識甚深細 一切種子如暴流
我於凡愚不開演 恐彼分別執為我

阿陀那識如暴流水，剎那無常，前後非一。這是一個甚深甚細的問題，千萬不要用凡夫愚俗粗淺的看法，謬執以為是常一的真心，加深你的我執。

真諦所傳，以阿陀那識為第七識，阿黎耶識為第八識。此當是初以阿陀那識一分為二之古義。為什麼執持生命識之外，又要分出別立一執我識呢？原來於六識之外，建立一執持生命之阿陀那識，可以解釋生命流轉五趣輪迴的道理。但是，要講到出離生死，佛說生死之根本由於無明執我。這無明執我之識，與受持果報之識，不應是一。受持果報之識，是業報異熟識，必須是無覆無記的。而無明執我之識，則是染污的。雖二者從來不相離，應分之為二，以利說明。最初據解深密經所說的阿陀那識分之為二。以阿陀那是執義，即以此名執我識，於身隨逐執持亦可說是即蘊執我。而以於身攝受藏隱同安危之阿賴耶，名受持果報之異熟識。這樣是理所當然的。真諦之以第七名阿陀那識，第八名阿黎耶識，正是演述此古義。後來第七識別取末那為名，於是以阿陀那之名還歸第八識，作為異熟識之亦名，異熟識通用之名已取阿

賴耶了。阿賴耶是藏義，原來解深密經中之阿賴耶，取其於身攝受藏隱同安危義，今執我識既已分出別立爲一識，剩下的是我愛執藏了。異熟識是由於我愛執藏而有，阿賴耶之藏，正好取用我愛執藏義，於是阿賴耶提昇作爲此識的主名。然阿賴耶識不能不自有其自相，自有其業用，於是能藏所藏之義，對諸法而攝藏種子，由種子而生起一切法。一切種子識確定以阿賴耶識爲正名了。

執我識爲什麼決定命名爲末那呢？末那譯爲意。十八界中，六識外有意，是六根之一。六識是有斷時的，六根是相續不斷的，六識可依之而生起。意是思量義，有什麼是相續不斷總是思量着的呢？唯是我執。我們任何思想的出發點是我，在昏迷時也有我執不斷，無始以來我執從未中斷過。故以執我識名之爲末那，是最却當的了。既然執我識定名爲末那，阿陀那之名可還歸阿賴耶識。

心意識三，名之差別，心是集起義，意是思量義，識是了別義，凡是心識，無不有此三義，故三是通義。然心識亦各有其專長，就專長而言，第八識名心，第七識名意，前六識名識，心意識三，各有其所指了。

最初建立執生命之識，以阿陀那爲名。此生命識即藏於身中，故又名之爲阿賴耶，也即集起心。此是解深密經義，七八兩識未分，同爲一識。後別立執我識，以解深密經建立之識一分爲二，以阿陀那名執我識，其餘名阿賴耶，以其是我愛執藏。此真諦所述保存之古義。其後決定以意根名執我識，阿陀那名還歸生命識，又於阿賴耶會說能藏所藏義以充實，七八兩識，乃成定型。

（上接第27頁「應用佛學」與新國民、新道德的造就）

注解：

- ① 梁啓超：《論支那宗教改革》。
- ② ③ 梁啓超：《宗教家與哲學家之長短得失》；引自《梁啓超哲學思想論文選》，北京大學出版社一九八四年。
- ④ 梁啓超：《評非宗教同盟》；引自《梁啓超哲學思想論文選》。
- ⑤ ⑫ 參梁啓超《論佛教與群治的關係》；引自《梁啓超哲學思想論文選》。
- ⑥ 參梁啓超《自由書·惟心》；《飲冰室合集》書集之二，中華書局一九三二年。
- ⑦ ⑧ ⑬ 梁啓超：《說無我》；《飲冰室合集》專集之五十四。
- ⑨ ⑩ ⑪ 梁啓超：《余之生死觀》；《飲冰室合集》文集之十七。
- ⑬ ⑭ ⑰ 梁啓超：《佛學研究十八篇·佛陀時代及原始佛教教理綱要》，中華書局一九八九年。
- ⑭ ⑯ 參梁啓超：《近世第一大哲康德之學說》；《飲冰室合集》文集之十三。
- ⑮ 參鄭晰《康德學述》節六四頁，商務印書館一九八四年。
- ⑯ 梁啓超：《佛學研究十八篇·中國佛法興衰沿革說略》。
- ⑰ 梁啓超：《佛學研究十八篇》附錄一，《大乘起信論考證序》。